

惠丰钻石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职业字[2024]10640号

目 录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
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8



惠丰钻石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惠丰钻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丰钻石”）《惠丰钻石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管理层的责任

惠丰钻石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北京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规定编制了《惠丰钻石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惠丰钻石《惠丰钻石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北京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惠丰钻石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惠丰钻石2023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惠丰钻石2023年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续)

天职业字[2024]10640号

[此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惠丰钻石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北京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及相关公告格式规定，将本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1）根据 2022 年 6 月 13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柘城惠丰钻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243 号）核准，公司本次发行股票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数量 11,000,000.00 股（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28.1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09,980,000.00 元（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24,593,113.21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85,386,886.79 元（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

上述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 2022 年 7 月 4 日，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2 年 7 月 11 日出具了天职业字[2022]36439 号验资报告。

（2）根据 2022 年 6 月 13 日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柘城惠丰钻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243 号）核准，公司及主承销商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股份，在初始发行 11,000,000.00 股普通股的基础上额外发行数量 1,650,000.00 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8.18 元，增加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6,497,000.00 元，本次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股份发行费用为人民币 2,851,231.13 元（不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3,645,768.87 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 2022 年 8 月 17 日，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2 年 8 月 18 日出具了天职业字[2022]39617 号验资报告。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329,032,655.67
减：已使用的募集资金	273,330,869.77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等净额	4,254,740.68
期末存放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u>59,956,526.58</u>

注 1：中国民生银行为募集资金临时验资账户，部分利息收入已转出使用。

注 2：上表中“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包括中国银行理财产品账户余额，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购买中国银行理财产品余额为 1 亿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规定，制定并修订了《惠丰钻石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要求，本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仅用于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

本公司及保荐机构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柘城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柘城县支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本公司与全资子公司河南省惠丰金刚石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四方监管协议》。

本公司存储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柘城县支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6530101040012382）已按规定使用完毕，并于2023年12月21日完成此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手续，销户前已将此募集资金专户的利息收入17,462.05元转入公司一般户。此账户注销后，公司与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柘城县支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账户类别	期末余额（元）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635565379	募集资金专户	327,528.8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柘城支行	263781660143	募集资金专户	52,707,011.21
华夏银行郑州北环路支行	15556000001002177	募集资金专户	6,921,986.54
合计			59,956,526.58

注1：上表余额未包括中国银行理财产品账户余额，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购买中国银行理财产品余额为1亿元；

注2：华夏银行募集资金专户15556000001002177包含其子账户15556000001054705余额，子账户不具备对外结算功能。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情况

1. 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募投项目可行性存在重大变化

2021年至2022年1月，随着市场需求激增，公司产能短缺，公司规划了募投项目“金刚石微粉智能生产基地扩建项目”，计划扩大金刚石微粉、金刚石破碎整形料的生产规模。由于上市过程中政府提供厂房土地租给公司使用，公司在此基础上以自有资金提前完成扩产建设。

2022年7月公司上市募集资金到位后，因募投项目的实施方式、实施地点与上述实际投入情况存在较大差异，公司未进行募集资金置换，且通过前一阶段扩产，公司金刚石微粉产能暂时可以满足当时的市场需求，故暂缓实施该项目。综合考虑近期及未来金刚石微粉的市场需求及产能情况，经过充分论证讨论公司开始积极准备推进募投项目建设，主要方向包括微粉及向其产业链上游延伸，目前具体项目尚未确定。若后续发生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公司将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并披露。

（二）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本公司本期不存在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3年1月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使用期限到期前公司将及时、足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2023年12月29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4,9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未超过12个月。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保荐机构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四）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2023年8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2,000万元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拟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银行理财产品、信托产品、资产管理计划、券商收益凭证及其他低风险理财产品，拟投资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决议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如单笔产品存续期超过前述有效期，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期满之日。

经审议该事项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惠丰钻石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股东获取更好的投资回报，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10,000.00万元。

（五）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无。

（六）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已按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北京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及相关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惠丰钻石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3月26日

附件：

惠丰钻石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日期：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惠丰钻石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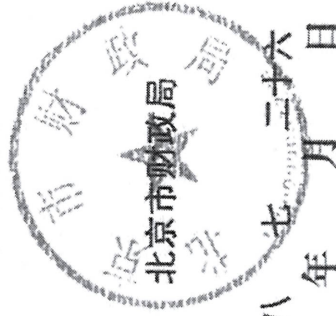
募集资金净额		329,032,655.6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327,715.4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3,330,869.7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3) = (2)/(1)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金刚石微粉智能生产基地扩建项目	否	149,000,000.00				不适用	是
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否	73,000,000.00	29,327,715.43	66,298,214.10	90.82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07,032,655.67		107,032,655.67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29,032,655.67	29,327,715.43	173,330,869.77	52.68	--	--
<p>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如存在，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p> <p>金刚石微粉智能生产基地扩建项目由于已经扩产的产能可以满足公司生产的需要，暂缓该项目，公司将时刻关注技术变化情况，深度论证募投项目投资技术方向问题，抓紧完成可行性研究报告。若后续发生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公司将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并披露。</p>							

募集资金净额		329,032,655.6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327,715.4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3,330,869.7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募					
<p>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2021年至2022年1月，随着市场需求激增，公司产能短缺，公司规划了募投项目“金刚石微粉智能生产基地扩建项目”，计划扩大金刚石微粉、金刚石破碎整形料的生产规模。由于上市过程中政府提供厂房土地租给公司使用，公司在此基础上以自有资金提前完成扩产建设。</p> <p>2022年7月公司上市募集资金到位后，因募投项目的实施方式、实施地点与上述实际投入情况存在较大差异，公司未进行募集资金置换，且通过前一阶段扩产，公司金刚石微粉产能暂时可以满足当时的市场需求，故暂缓实施该项目。综合考虑近期及未来金刚石微粉的市场需求及产能情况，经过充分论证讨论公司开始积极推进募投项目建设，主要方向包括微粉及其产业链上游延伸，目前具体项目尚未确定。若后续发生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公司将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并披露。</p>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不适用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			详见报告三、(二)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			详见报告三、(三)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情况说明			详见报告三、(四)			
超募资金投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借款情况			详见报告三、(五)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说明			详见报告三、(六)			

证书序号: 0000175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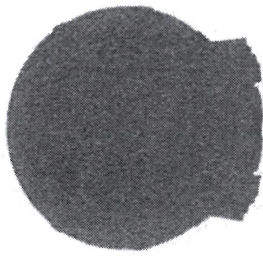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名称:

邱靖之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110101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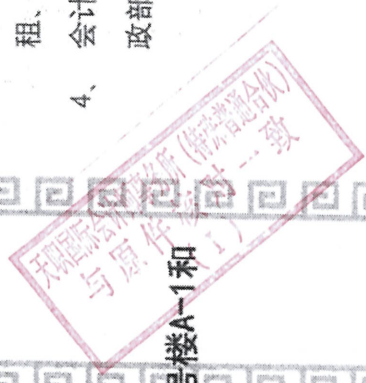
执业证书编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5号

批准执业文号:

2011年11月14日

批准执业日期: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姓名 Full name 王金峰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5-10-16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10226198510163317

证书编号: 11010150512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Beijing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6年06月13日
Date of Issuance Year Month Day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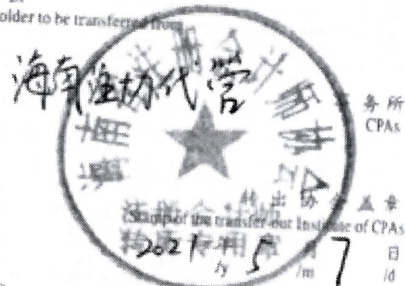


姓名: 王金峰
证书编号: 1101015051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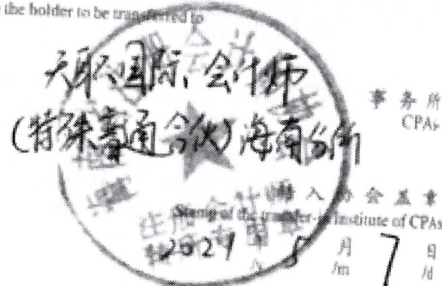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靳鹏飞
证书编号: 110101500468

年 月 日
方 m id

证书编号: 110101500468
No. of Certificat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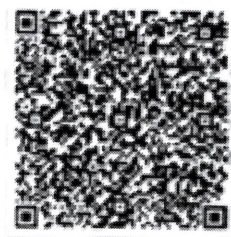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Beijing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9 年 09 月 16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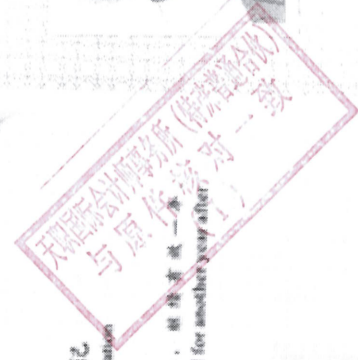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靳鹏飞
Full name: 靳鹏飞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92-01-25
Date of birth: 1992-01-25
工作单位: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130529199201252213
Identity card No.: 130529199201252213